

中山大学医院管理处

医管〔2025〕1号

医院管理处关于 2025 年寒假期间公费医疗 对外服务事项的通知

校机关各部、处、室，各学院、直属系，各直属单位，产业集团，各有关科研机构：

根据学校校历安排，2025 年寒假时间从 2025 年 1 月 20 日起至 2 月 23 日止。寒假期间公费医疗与医保管理科（以下简称公医科）对外服务安排如下：

一、对外服务时间

（一）南校园

1 月 20 日	星期一	1 月 23 日	星期四
1 月 27 日	星期一	2 月 6 日	星期四
2 月 10 日	星期一	2 月 13 日	星期四
2 月 17 日	星期一	2 月 20 日	星期四

留单时间：周一：上午 8:30—11:30，下午 3:00—5:00；

周四：上午 8:30—11:30，下午不对外。

留单地点：南校园芙兰堂（原第三教学楼）一楼公医科。

联系电话：020-84114118。

（二）北校园

1 月 21 日	星期二	2 月 11 日	星期二
2 月 18 日	星期二		

留单时间：周二上午 8:30-11:30，下午 3:00-5:00。

留单地点：北校园行政楼前座 111 房公医科。

联系电话：020-87333085。

二、受理业务

假期只受理住院费用留单，暂停门急诊费用留单（含 USC 线上）及住院借款。

三、温馨提示

（一）2024 年的医疗票据需在 2025 年 3 月 31 日前报销，过期作废。

（二）假期教职工需门诊做特殊检查、检验或治疗，请个人先缴费检查、检验或治疗，开学后携带相关资料到公医科办理报销手续。学校公费医疗管理规定，凡特殊检查、检验结果为阴性（阴性包括：正常、正常范围内、未见异常、退行性改变、阴性等），检查、检验费用由学校、个人各付 50%。

特此通知。

医院管理处

2025 年 1 月 2 日